

中國全史大系

第二卷

中國通史

光明日報出版社

中国通史

中国全史大系

第二卷



光明日报出版社

十五、夏

十六国之一。匈奴铁弗部赫连勃勃所建。都统万(今内蒙古乌审旗南白城子)。盛时有今西北部、内蒙古南部和甘肃一部。历三主，共二十五年。

391年勃勃父刘卫辰被北魏攻杀，勃勃投奔后秦。后秦主姚兴以勃勃为安北将军、五原公，配以五部鲜卑及杂虏两万余落，镇朔方(今陕西延安)。407年勃勃袭杀后秦高平公没奕于，众至数万；六月，自称大夏天王、大单于，国号大夏。夏国初建，不立都城，流动袭击，消灭后秦有生力量；413年始发民十万筑统万城为都。417年东晋大将刘裕北伐灭后秦，留子义真守长安。次年，勃勃攻下长安，即皇帝位，并追歼义真所率晋军。425年八月，勃勃死，子昌继位。426年北魏攻占长安，次年又攻统万，昌战败逃往上邽(今甘肃天水)。428年四月北魏攻克上邽，俘赫连昌；昌弟赫连定率余众数万至平凉(今甘肃平凉西南)称帝，继续与北魏作战。431年定击灭西秦。

十六、南燕

十六国之一。由慕容德所建。慕容德(398~405)。南燕二代两亡，亡国之君为慕容超(405~410)。

第五章

南朝

第一节

四朝更替

一、宋

南朝第一个王朝，刘裕创建，都建康。宋初疆域北以秦岭、黄冈与北魏为界，西至今四川，南至今越南横山。东至海滨，是东晋南朝时期疆域最大的王朝，历八帝，共五十九年。

刘裕，京口人，寒门出身，早年曾为相府兵将刘牢之参军。桓玄篡晋后，刘联合旧人举兵收桓玄，从此掌握晋军政实权。义熙六年(410)，刘裕灭南燕。取得今山东大部地方。镇压卢循起义后，又消灭割据。益州(今四川)的谯纵，十三年灭后秦，取得潼关以东、黄河以南大片土地。元熙二年(420)，刘裕代晋称帝，改元永初，国号宋，历史上又称刘宋。

刘裕鉴于东晋门阀专政、王权弱小、方镇割据的积弊，在中央任用寒人掌典机要，地方则多由宗室出任方镇，以求加强专制皇权。宋世士族门阀虽然位遇很高，但军政实权却大为削弱，从而使国内的统一程度和中央权力都大为增强。刘裕还采取了一系列抑制豪强兼并，减轻人民负担和恢复农业生产的措施，使农民的境遇有所改善。

永初三年(422)刘裕死，长子刘义符继位。两年后，大臣徐羡之等废杀义符，立其三弟刘义隆为帝(宋文帝)。刘义隆继续执行刘裕的政策，在东晋义熙土断的基础上，清理户籍，下令减轻或免除人民积欠政府的“逋租宿债”。劝农、兴学、招贤，开炉铸钱。人民得以休养生息，社会生产有所发展，经济文化日趋繁荣。宋文帝元嘉之世(424~453)是东晋南朝国力最强盛的时期，史称“元嘉之治”。

刘宋时，黄河以北的北魏日益强大。早在刘裕统治末年(422~423)，北魏已陆续夺去滑台(今河南滑县东)、虎牢(今河南荥阳汜水镇)和洛阳等重镇。北魏统一北方后，又调集六十万大军南下。元嘉二十七年(450)，魏太武帝拓跋焘亲率十万大军进攻悬瓠(今河南汝南)，被宋军击败。宋军又分数路北进。其中柳元景一路自卢氏(今属河南)出发，在当地汉族人民积极支持下，连克弘农、陕县和潼关。但由于宋军主力王玄谟部久攻滑台不下，为北魏主力击溃，宋文帝只得令柳元景部亦撤退。同年冬，拓跋焘率兵号称百万，南下直抵瓜步(今安徽六合东南)，准备渡江进攻建康。由于江淮人民坚壁清野，魏军抄掠无所获，人马饥乏；加之宋军在沿江数百里内建立起坚固的防线，魏军只得北



撤。魏军这次南侵，对江、淮、青、济广大地区进行了前所未有的野蛮破坏；所至之处，一片焦土，宋朝国力从此大为削弱。

元嘉三十年，太子刘劭杀文帝自立。同年，文帝第三子江州刺史武陵王刘骏起兵诛劭，即帝位，是为孝武帝。他为了加强对地方军政的控制，无论“长王临藩”或“素族（指皇族以外的士族）出镇”，都派典签分掌实权，严加监视。诸王和镇将因遭疑忌，先后起兵作乱，于是皇室内部，君臣之间，相互残杀，愈演愈烈。孝武帝在位时，杀叔父刘义宣，并杀四个亲弟。宋明帝刘彧时，又杀尽孝武帝诸子，还把尚存的五个亲弟杀掉四个。被疑忌的文臣武将，有的被杀，有的叛国投敌。如幽州刺史刘休宾、兗州刺史毕众敬、徐州刺史薛安都、冀州刺史崔道固、青州刺史沈文秀等，先后投降北魏，刘宋失去了淮河以北大片土地，南朝疆域再次缩小。

东晋以来，门阀士族地主大量占山固泽，政府虽一再禁止，但效果不大。大明年间（457～464），孝武帝企图改禁为限，规定：地主原占山泽一律归地方所有；此后占山护泽以官品为准，数量由一顷至三顷，原占已足此数的不得再占；在此规定以外擅占山水者，按强盗律治罪。从此，占山护泽合法化，而数量的限制仍无法实行。

元嘉以后，宋王朝对人民的剥削亦日益加重。当时实行计资分等纳调，地方官为了提高户等以增加税收，桑长一尺，田进一亩都计在资产之内，甚至连屋上加瓦都要计税，使得农民不敢种树垦荒、泥补房舍，更无意发展生产。沉重的徭役，甚至连儿童也不放过，以致造成“田野百县，路无男人；耕田载租，皆驱女弱”。阶级矛盾十分尖锐，小规模的农民起义不断发生。泰豫元年（472）明帝死，子刘昱（后废帝）继位，内乱更加炽热。这时实权已落入中领军萧道成手中。元徽五年（477）萧道成杀刘昱，立昱弟刘凖为帝（即顺帝）。升明三年（479），萧道成废刘凖，称帝建齐朝，宋亡。

二、齐

南朝第二个王朝。萧道成创建。都建康。疆域北至大巴山脉和淮南，西至四川，西南至云南，南至今越南横山，东南直抵海滨。历七帝，共二十四年（479～502）。

萧道成，低级士族出身。领兵三十多年，他利用刘宋末年皇室内部、君臣之间相互残杀的混乱局面，以中领军掌握实权，于升明三年（479）代宋称帝，国号齐，年号建元，历史上又称南齐、萧齐。齐初虽对宋末暴政作过一些改革，注意劝课农桑和学校教育，但人民的负担并未减轻，濒于破产的农民纷纷沦为豪强大族的隐户。齐世寒人兴起的趋势继续发展，中央以寒人掌典机要，地方则重用典签，对皇室和方镇严加控制、监视，门阀士族的实权进一步削弱。齐初，鉴于宋末统治阶级内部相互残杀而失天下的教训，终齐武帝萧赜之世，虽然爆发过唐寓之暴动，尚能维持政局的稳定。齐明帝萧鸾在位五年，皇室间的相互残杀更甚于宋末。高、武子孙，几乎被萧鸾杀绝。萧鸾死后，继位的萧宝卷（东昏侯）更是专事杀戮的暴君，人人自危，众叛亲离，政局混乱达于极点。永元三年（501），宗室雍州刺史萧衍自襄阳起兵攻占建康，尽杀明帝后裔，次年称帝，建立梁朝，齐亡。

三、梁

南朝第三个王朝。萧衍创建。都建康。历四帝，共五十六年（502～557）。

萧衍（464～549），字叔达，小字练儿，南兰陵中都里（今江苏常州西北）人，南齐宗

室，官至雍州刺史，镇襄阳。永元二年(500)，萧衍之兄萧懿被齐东昏侯萧宝卷杀害，三年，萧衍乘南齐君臣互相残杀，政局极端混乱之际，自襄阳举兵东下，攻占建康，并于次年称帝。国号梁，建元天监，历史上又称萧梁。

梁朝五十六年中，萧衍在位长达四十八年。其统治具有如下特点：①优容士族。如专设谱局，改订士族百家谱；下诏州、郡、县，置州望、郡宗、乡豪各一人，专掌搜荐人物，特别是东晋以来湮没不显的旧族；增设官职，满足士族入仕要求。但梁世士族业已全面腐朽，在实际政务中仍须使用寒人。②宽纵皇族。如削弱典签权势，给诸王以实权，对他们的横征暴敛甚至公开抢掠也不闻不问。结果到了萧衍晚年，皇室间的相互残杀较之宋、齐两代更为残酷。③萧衍博学能文，重视思想意识上的统治。如大力提倡佛教，不顾劳民伤财，大规模兴建佛寺。创立三教同源说，调和释、儒、道三者矛盾。三次舍身同泰寺，公卿等以成亿的钱奉赎。④以虚伪的勤俭、仁慈掩盖其残暴腐朽的统治。梁世徭役较以往更为繁重，甚至役及女丁。赋税由过去的计资改为计丁。规定每年丁男之调，布、绢各二丈，丝三两，绵八两；禄绢八尺，禄绵三两二分；租米五石，禄米二石。丁女减半。此外每亩田还要收税米二升。他责令地方官“上献”，因而莫不竞相聚敛。梁世用法，对皇室、士族分外宽容，对劳苦大众极其严酷。民众犯法连坐，老幼不免；一人逃亡，举家罚作苦役。人民纷纷逃亡或奋起反抗，各种规模的农民起义接连不断。侯景之乱前夕，更是达到“人人厌苦，家家思乱”的严重地步。

梁初疆域与齐末略同，北以淮河与北魏为界。此时北魏虽日趋衰落，但由于萧衍昏庸无能，故几次对魏战争均未取得成果，反而给人民带来很大灾难。如天监四年(505)北伐，梁军装备精良，但萧衍舍良将韦叡不用，以其贪残昏懦的六弟萧宏为主帅。五年，军至洛口(今安徽怀远内)，一夜风雨骤起，萧宏弃师潜逃。大军溃退，损失五万多人。十三年，萧衍不顾水工关于淮河沙土不坚，不可筑堰的警告，役使二十万军民修筑浮山堰(今安徽凤阳境内)，企图蓄淮水淹没北魏军。浮山堰果为洪水冲塌，沿淮军民十余万被吞没。当北魏在各族人民赵义打击下摇摇欲坠之时，萧衍把希望寄托在南逃的北魏宗室元颢身上，命陈庆之于大通二年(528)率七千人送他北归。元颢阴谋叛梁，陈庆之孤立无援而全军覆灭。

太清元年(547)，东魏大将侯景降梁，萧衍不顾朝臣反对，认为“得景则塞北可清，机会难得”，以侯景为大将军、河南王、都督河南北诸军事、大行台，并派萧渊明率军五万前往支援。结果梁军在寒山堰(今江苏徐州市外)被东魏军击败，渊明被俘。不久，侯景军亦被消灭，仅得八百人进据寿春。二年八月，侯景自寿春举兵叛梁。十月，叛军在萧衍侄萧正德接应下顺利渡江，占领建康。台城(宫城)被围期间，萧衍的子孙们虽据重镇，拥强兵，均不积极驰援，反而伺机夺取帝位。三年三月，叛军攻占台城，萧衍饿死。四年，侯景立萧纲为帝(简文帝)。大宝二年(551)，侯景杀萧纲，自称汉皇帝。首都建康和三吴地区遭到空前破坏。这时盘踞郢州(镇夏口，今湖北武昌)的萧纶(萧衍第六子)附北齐，盘踞襄阳的萧詧(萧衍之孙、萧统之子)附西魏，盘踞荆州的萧绎(萧衍第七子)则反复于北齐和西魏之间，此外还有盘踞益州的萧纪(萧衍第八子)，他们之间展开了殊死的皇位争夺战。同年，萧绎勾结西魏灭萧纶。三年，萧绎攻灭侯景，在江陵称帝(梁元帝)。承圣二年(553)萧纪举兵东下攻江陵，西魏乘机夺取益州，萧纪亦旋被萧绎消灭。三年，萧詧勾结西魏攻破江陵，杀萧绎。西魏复占有襄阳，并将江陵被俘王公以下

男女数万口分给将士作奴婢，仅留一座空城让萧詧作傀儡皇帝，史称后梁。至此，梁朝疆土已丧失大半：长江下游以北沦于北齐，益州、汉中、襄阳沦于西魏，江陵实际亦为西魏控制。次年，王僧辩、陈霸先在建康立萧方智（萧绎之子）为梁王。时北齐派兵送萧渊明至建康，王僧辩畏齐，立萧渊明为帝。陈霸先袭杀王僧辩，复立萧方智为帝（梁敬帝）。太平二年（557），陈霸先称帝，建立陈朝，梁亡。

四、陈

南朝最后一个王朝。陈霸先创建。都建康。仅控制江陵以东，长江以南的狭小地区。历五帝，共三十三年（557~589）。

陈霸先，出身寒门。以平侯景之乱功，官至司空。太平二年（557），霸先代梁称帝，建元永定，国号陈。在位三年死。其侄陈蒨即位（陈文帝），清除尚存的萧梁残余势力，削平长江中游的割据势力王琳，击退北齐、北周的军队。宣帝陈顼时，陈朝政权已比较稳固，社会经济也有所恢复，而北齐政局正极度混乱。太建五年（573），陈宣帝命吴明彻为主帅大举北伐，连战皆捷，尽复淮南失地。九年，北周灭北齐，统一北方。陈宣帝欲夺取徐、兗，再次出兵北伐。十年，吴明彻率水军猛攻彭城（今江苏徐州），但后路被周军截断。陈军撤退到清口（古泗水入淮之口，今江苏淮阴西），被周军击溃，吴明彻和三万将士被俘。淮南之地复为北周占领。十四年，宣帝病死。继位的陈叔宝是历史上有名的荒淫皇帝。在他的统治下，政治腐败不堪，人民生活极为穷困。此时，北方的北周已为隋朝所代。祯明二年（588），强大的隋朝派大军五十余万分八路南下。次年，隋军攻下建康，陈叔宝被俘，陈亡。分裂了二百多年的中国再次统一。

第二节

南朝的政治状况

刘裕彭城郡人，侨居京口。萧道成和萧衍是兰陵郡人，侨居武进，都出身于侨人中的低级士族。他们建立军功后，主要依靠侨人及土著中出身寒门的谋士与武将，分别以军事重镇京口、淮阴、襄阳为根据，形成政治军事势力。然后乘前朝皇帝或昏庸暴虐，或年幼无能，进入首都建康，以禅让方式夺取了政权。

一、加强皇权

从东晋“王与马共天下”的政治局势汲取教训，努力加强皇权，以巩固统治。晋宋以来，皇室多与高门联姻，外戚易有权势。所以刘裕临终遗诫：“后世若有幼主，朝事一委宰相，母后不烦临朝。”宋齐梁朝较有作为的皇帝，大都继承了刘裕的传统。南朝一百七十年间，没有出现母后听政，因而也杜绝了外戚专权。南朝世家大族虽然社会上经济上的优越地位未变，实际政治权力主要已不掌握在他们手里。

南朝的中央官制，基本沿袭东晋，又有其特点。尚书、中书、门下三省的长官位



高望重，而实权不大，但往往仍由宗室诸王任尚书令和中书令。吏部尚书及所属的吏部郎，掌握官职的任命，在南朝还一直受重视。宋孝武帝置两名吏部尚书，以分其权。但宋齐两代皇帝主要倚靠中书通事舍人（四名）处理政务。通事意为呈递文书，凡臣下陈奏和皇帝诏令，都通过他们，实际上成为最接近也最能左右最高决策者皇帝的人。刘宋时，江夏王刘义恭任录尚书事，而尚书省无论大小事，都由中书通事舍人戴法兴专断，义恭畏服而已。齐时中书通事舍人茹法亮威权甚盛，位至三公、出身琅琊王氏的王俭只得慨叹：“我虽有大位，权寄岂及茹公！”齐武帝曾说，“学士辈不堪经国，唯大读书耳。经国一刘系宗（宋齐两代都任中书通事舍人）足矣！沈约王融数百人，于事何用？”齐明帝时，诏命专出舍人之手，天下文簿版籍的副本，也归他们掌管，俨然兼中书省与尚书省的长官于一身。“宁拒至尊敕，不可违舍人命”，成为当时朝廷官僚中的信条。梁武帝时，仍选拔有才干者任中书通事舍人，或以他官兼领此职。但他主要依靠的不在寒庶，而是明习吏事的低级士族，如范云、徐勉任吏部尚书，周舍、朱异任中书通事舍人。宋齐以来，中央的军事统帅权和武器的控制权，也由中领军、中护军转移到寒人操纵的外监与制局监手中。有时制局监也由中书舍人兼任。但南朝中央朝廷所能支配的兵力，远不如地方兵力强大。

地方官制如都督、刺史、太守等，亦同东晋。刺史多带将军开府，而州与府各置僚属。州之佐吏别驾、治中等治民，府之佐吏长史、司马等治兵。但军府的佐吏地位一般较州僚属为高，府官长史常兼首郡太守或代行州事。郡太守如带将军，军府佐吏亦高于郡佐。皇子年幼为方镇，则行事、长史以至出身寒庶、地位低下的典签主持一州事务。刘裕在地方行政方面巩固皇权、抑压世家大族的措施，是只命皇子或宗室诸王担任重要方镇。齐梁亦遵此惯例。如扬、南徐、江、荆、雍等军事、经济、政治要害诸州的刺史、都督，宋齐梁三朝几乎都是刘萧两姓，与东晋王、庾等大族雄踞上游、控制京畿的局面迥不相同。一般州的刺史与郡的太守，有时任命地方土著豪强担任。府州机构中官员人数，常由州府长官决定。州郡俸秩供给，往往随土所出，无有定准。郡县长吏任期六年，后减为三年。

二、统治阶级的内部矛盾

南朝中央与地方势力之间亦即建康与上游诸州之间的矛盾，由东晋皇室与大族之间转化成皇室内部的矛盾。宋孝武帝时，南郡王刘义宣、臧质从荆州起兵。明帝时，晋安王子勋、邓琬从江州起兵，当时袁𫖮在雍州，临海王刘子顼在荆州，都与江州联盟，以三州为中心，东扬、湘、益、广等州也都响应，形成“普天同叛”的局面。恭帝时，桂阳王刘休范亦从江州起兵。南朝时，异姓举兵反对建康朝廷的，不是来自任何高门士族，萧道成、萧衍之外，齐时有王敬则、陈显达、裴叔业、崔慧景，都是寒庶或晚渡北人出身的武将。在政治和军事上，世家大族已经没有实力，所以南朝皇帝的防闲猜忌，也转向了在中央或地方掌握权势的宗室诸王。宋文帝由于疑忌而加害诸王，几个兄弟都未幸免。孝武帝时，对诸王车服器用乐舞制度作了苛严限制，达二十四条之多。还规定王国境内各官对诸王只称下官，不得称臣，罢官以后对诸王不再致敬，以防止诸王与其臣属的关系过于亲密。刘宋六十年中，皇族被杀者一百余人，南齐宗室也多被皇帝诛翦，宋齐两朝皇室内部的矛盾斗争异常激烈。

第三节

南朝的经济

南朝除了发生刘宋的四方反叛、唐寓之暴动、侯景之乱外，社会相对稳定，从而为经济的发展提供了较好的条件。

一、赋役制度

耕种小块土地的广大自耕农，是南朝租税徭役的主要负担者。南朝初期，大体沿袭东晋每岁丁租五石、户调绢三匹、绵三斤的旧制。宋大明五年（461），改为民户岁输布四匹。由于户调输布，刘宋时田租户调往往合称租布。南齐制度与宋相同，但田租多以布折纳，也称为租布，而租谷折为布以后，又以其半折为钱交纳。这时田租户调合称为租调。齐时农民负担又有三调的名目，其内容主要有两种说法：①指调粟、调帛及杂调；②指布或绢、丝、绵三色。宋齐时，大体计资定课，即根据每户的田、桑、屋宅三项，估计资财，分为九等，九品混通，定出上述平均数额。梁代改为按丁征收，每丁租米五石以外，另交禄米两石，以供官俸，较宋齐为重。调则每丁布绢各两丈，丝三两，绵八两，禄绢八尺，禄绵三两二分，较宋齐为轻。宋齐力役时限不见明文，可能已为二十日。梁代明确规定每丁岁不过二十日。丁中之制：半丁晋十三岁，宋齐十五，梁十六；全丁晋十六岁，宋齐十七，梁十八；六十一半丁，六十六为老，晋宋齐梁相同。单就全丁从役年龄而言，南朝较以前为宽。租调之外，百姓还有口钱、酒税、牛埭税、陂塘桥桁税等等苛杂，以及其他临时性杂调与力役。宾客的赋役负担则更为沉重。

二、农业、手工业、商业

由于北方大批劳动人手南渡，生产工具与技术发展，水利灌溉发达，南朝农业有了较大发展：荒地开发，农作物产量提高，品种增加，尤其荆扬两州，土地人口占南朝疆境之半，“荆城跨南楚之富，扬部有全吴之沃。鱼盐杞梓之利，充物八方；丝绵布帛之饶，覆衣天下”。“一岁或稔，则数郡忘饥”。虽然主要手工业部门还是控制在官府之手，南朝的冶制、制盐、采煤、造纸、瓷器、漆器等手工业仍有发展。梁筑浮山堰，沉东西二冶铁器数千万斤，可见产量之高。东晋南朝在麻楮之外，利用桑皮、藤皮造纸，有白如霜雪的纸，也有各种彩色纸。纸往往以万枚计，屡见记载。青釉瓷器的烧制工艺和造型技巧，东晋南朝都有出色成就。

社会生产发展，使农民的多余产品可以拿到市场出售。宗室、显宦、高门士族则经营邸舍（货栈），放高利贷，从事商业以牟暴利。建康从孙吴以来即是南方政治经济中心，亦为南朝最大商业城市，经常是贡使商旅云集，方舟数以万计。梁时建康有二十八万户，以每户五口计，居民至少约一百四十万人，是6世纪世界上罕见的大都会。建



康有大市四处，小市十余。市有令、丞等管理。此外的商业城市有江陵、成都等。襄阳、寿春是南北互市的主要地点，广州则是对外贸易的中心。

东晋一百年间，一直使用汉魏和孙吴时的旧币，政府没有铸造新钱。南朝市场商品流通增多，商品的价格总额增大，货币的需要量因而也大为增长。虽然乐以个废止钱币，代以谷帛的议论，但始终行不通。刘宋时大量铸造四铢钱，同时五铢钱等古钱仍旧流通。南朝与北朝不同，交易媒介主要是钱币，谷帛只占次要地位。宋代大将沈庆之指着自己的田地说：“钱尽在此。”宋时百姓租米调布部分折钱交纳；齐时钱与实物各半，成为定制，有些力役也折钱代役。钱币在宋代政府收入中的地位，仅次于米谷，而高于布绢。齐时各级政府费用、官吏俸禄都有一部分用钱开支，梁时百官俸禄都用钱支付。南朝货币主要由政府铸造，因江南铜的产量不足，钱币始终缺乏。有时允许私人铸钱，成色更差，造成币制混乱。好钱被政府或权势之家收藏，如梁临川王萧宏家有钱三亿余，齐武帝斋库也藏钱数亿。梁时铸铁钱，币制更形紊乱。钱百文为一陌，齐时已出现不足陌现象，以七十或八十为一陌，梁末甚至以三十五钱为陌了。

第四节

南朝社会状况及阶层

南朝社会存在着士庶两个不同等级和侨人南人两个不同集团。士庶两大集团内部，又各自划分为不同阶层。比起东晋，更明显地呈现出错综复杂的景象。

一、士族

南朝在律令上并未“分别士庶”，但社会习惯和不成文法认为，“士庶区别，国之章也”。这种区别“实自天隔”，皇权也不能消灭它。士族的身分连同祖父两代的官爵，都登记在户口册黄籍上。除非特殊情况，士族一般不服力役和兵役。同里伍庶族犯罪，士族不连坐，某些罪行的处罚，士族较庶族为轻，一般不受鞭笞。不得以士族之女为妾，不得随意黜士族为贱民。庶族只能入太学，而士族得入国学，因此在文化教育方面享受更好机会。南朝士族得以保持其优越门阀地位的经济基础，是占有广大田庄山泽和附属于土地上的大量依附人口。虽然同一家族中个别支派由于种种原因没落穷困，并不影响其士族身分。

士族通过仕宦途径和婚姻关系网，来维护门阀制度，形成封闭性集团。南朝士子弟很重视起家官，目为一种资格。他们青少年时从秘书郎、著作佐郎等官职进入仕途，不久即升迁他职。宋齐以来，尚书令与仆射、中书监与令、侍中、吏部尚书以至司徒左长史等官，全部或者绝大部分为士族所垄断。刺史职位则宋代士族比例最大，南齐有所下降，梁陈时士族庶族大致各占一半。总的讲，士族任中央官多于地方官。五等封爵也是士族维持其门阀地位世代不绝的一种保证。所以“爵位蝉联，文才相继”成为士族夸耀的口实，也是构成士族的主要条件。士族所居官都是被认为“清显”的职位，一般

不理政事，只是优游容与，享受崇高名位与优厚待遇。士族之间彼此结成婚姻关系，绝不与所谓“非类”的寒门庶族结亲，目的是保持士族集团的凝固性和封闭性。宋时还规定，士族如与工商杂户为婚，就丧失士族身分。士族之中，又有高低阶层之分，两者之间，一般也很少通婚。低级士族担任的某些官位，高级士族不屑担任。但低级士族往往在政治、军事等方面表现出才能，宋齐梁三朝开国的君主，都出于这一阶层。南朝盛行谱牒之学，各种族谱甚多。士族成员不但要熟悉自己家谱世系以避祖先名讳，而且要注意回避别人祖先名讳。对家族言，族谱是嫁娶结亲时从世系识别士族的必要参考；对官府言，族谱是通过世系区分士庶，防止庶族冒充士族规避徭役的手段之一。

二、庶族

庶族的上层包括下列类型：①虽然富有而非世代官宦，缺乏文化教养传统的家族。②长期居住在地方，宗族强盛的地方豪强著姓。③商人。④手工业者。除最后两类外，前两类与士族一样，都属封建社会中的剥削者。庶族一律要为政府服力役兵役。史书中所见的次门、单家、役门、三五门大致都属于庶族中的这一阶层。庶族上层的各门品，可以由地方官根据需要来“条次”（即调整），但“士大夫故非天子所命”，皇帝不能命令某姓家族为士族，地方官更不能把庶姓提升为“旧门”（士族）。但在地方上有很多通过改注户籍冒充士族者。他们固然不为高门所承认，但也可享受高门士族的某些特权，至少可以免役。庶族里的中层，是人身依附关系极强的半自由人，包括部曲、佃客、门生、吏户、军户（亦称兵户、营户）、工户、乐户等。部曲、佃客、门生等既从事农业生产，也随同主人作战。军户沿自三国时期，不但世袭为兵，而且老人小儿都从役，与三丁抽一、五丁抽二的三五门不同。吏户也世代相袭，全家为官府机构或官吏服力役，从事生产、作战或其他役使。但吏户出身者可以赐爵，有与平民身分相同的一面，梁时贫民租种豪家富室所占公田，交纳高额地租，实际成为佃户。还有被“雇借”而非服役的工匠。宋齐时所谓“自卖为十夫客”的人，能够有自己支配的时间即“私夫”，借以庸赁养母，积足钱后以自赎。这些是人身依附关系较为松弛的劳动者。奴僮构成庶族的最下层，经过放免才能成为半自由的兵户或上升为平民。南朝一百七十年间，曾九次下诏放免奴婢。

第五节

南朝少数民族的融合

南朝的政治控制与经济开发向南深入，扩展到中国南部广大地区，汉族与少数民族的接触联系日益频繁。少数民族与汉族人民联合反抗南朝政府，在联系与斗争过程中，加快了南方各族的融合。

南方少数民族主要有蛮、俚、俚、僚、殷等。蛮族人数最多，占地最广，遍及荆、湘、雍、郢、司、豫、南豫、江等州。蛮人分为两大支。一大支是以虎为图腾的廪君蛮。他

们由南郡向东移动，到汉水下游，北接淮汝，南极江汉。其中最有名的是由西阳郡（治所在今湖北黄冈）的五条水得名的五水蛮。另一大支是以狗为图腾的槃瓠蛮，发祥于辰州，由长沙武陵一带北上到荆雍。武陵有五条溪，因此也称为五溪蛮。蛮族生产米谷布绢，与汉人相似。部落解体，社会以户为单位，已进入封建制阶段。不少蛮族酋帅拥有大量部曲。南朝政府设立左郡左县，羁縻统治。这类郡县数目渐增，反映汉族与少数民族接触融合的范围日益扩大。南朝政府一般只从蛮族收纳米谷，不征徭役，所以汉民避徭役者往往逃入蛮中。地方官有时横征暴敛，加重对蛮人的剥削压迫，不断引起反抗。南朝一百七十年中，史书记载的蛮族大小起事有四十余起。在荆雍豫三州设立的南蛮、宁蛮、安蛮校尉，就是统帅军队镇压蛮族的武将。政府往往将被征服的蛮族迁出所居旧地，或谪为兵户，或役如奴隶。

僕人分布于江湘两州南部和广州北部，以强悍善战著称。他们可能源于以狗为图腾的五溪蛮，因此称僕，常被诬蔑为僕狗。僕人汉化较早，如东晋陶侃、南齐胡谐之，已和汉族没有区别。

俚人，亦称里人或俚僚，分布于交、广、越诸州，在汉族社会经济文化影响下，已进入封建社会。他们受南朝政府的剥削，与汉族不完全相同，如始兴俚人必须以银纳税。俚人地区物产富饶，有白银、珍珠、翡翠、犀象等。梁末及陈时所辖地域缩小，对这个地区的开发益加重视，往往署当地酋豪为长官，“以收其利”。同时置西江、南江两都护在军事上经济上加以控制。俚人不甘忍受剥削，南朝时起义见于记载者有十八次。

僚人，为南蛮别支。在4世纪中叶自南而北进入巴蜀地区，分布于梁益两州，僚人与汉人杂居的成为郡县编户；居深山者受世袭的“头王”统治，外于奴隶制阶段。生产以农业为主，南朝朝廷剥削沉重。宋以来僚人屡次起兵反抗。南齐时，益州害怕僚人进攻，州城北门“常闭不开”。梁武帝时，梁益二州“岁岁伐僚，以自裨润，公私颇借为利”。被俘的僚人，大都沦为奴隶。

爨人主要分布在宁州（今云南地区）。东晋至梁，朝廷任命的宁州刺史见于记载者，约三十人，然大都遥领，未能到任。地方统治实权，掌握在担任郡守县令的土著首领手里。而大姓爨氏世代为宁州最高统治者，或任刺史，或死后追赠刺史称号。后代因此称宁州当地民族为爨人。爨人分东西两部：东部以朱提郡（今云南昭通）为中心；西部以建宁郡（今云南陆良）、兴右郡（今云南文山）为中心。爨人地区“户口殷众，金宝富饶”，隋唐以后中央朝廷才逐步实现有效统治。

第四章 宋代民族政策

第六节

南朝的文化

南朝的文化，在文学、史学、哲学、宗教以及艺术、科学等方面都具有特色，总的讲胜过北朝，对后代影响较为深远。

一、文学

东晋诗风以玄言为主，淡泊寡味。刘宋以后，描写山水景物的诗盛行起来，谢灵运(385~433)可为代表。齐谢朓(464~499)则在山水自然景物描写中倾注人生情感，宋鲍照的诗具有较丰富的社会内容。南朝的乐府民歌清新生动，抒情小赋精巧细致，思想内容和社会意义虽有所不足，但往往情思横溢，荡气回肠。五言诗的体裁南朝时已趋成熟，开始向七言发展。诗人多精炼字句，整齐对偶，呈现出向律诗体裁过渡的趋势。周颙、王融、沈约等在佛经梵吹唱诵的影响下，创为“四声”、“八病”之说，进一步讲求声律，形成“永明体”。结集各体文学作品的总集《文选》和一种体裁的总集《玉台新咏》，都出现于南朝。尤其值得注意的是，系统的文学批评著作《文心雕龙》和《诗品》出于南朝文人刘勰、钟嵘之手，说明南朝文化发达，文学作品的规律已成为当时人特别提出来研究的对象了。传世的南朝时期诗文，其作者及篇目数目，皆远多于北方。

二、史学

史学在南朝受到重视。宋初设立儒、玄、文、史四学，何承天主持史学，置有生徒。著作郎负责修国史，下有佐郎，分司资料收集及撰写。正史编纂于南朝者，有《后汉书》、《宋书》、《南齐书》，梁陈二史也基本上成于南朝。宋裴松之注《三国志》，梁刘孝标注《世说新语》，以注的体裁荟萃史料，亦属南朝首创。南朝侨姓和江南大族的家谱族谱见于著录者甚多，说明南朝谱牒之学较北朝为盛。地方历史的著作，见于著录者亦南多于北，反映东晋南朝社会经济比较发达，文人学士也较多。南朝史学著作的一个特点，是较有思想深度，每试图从宏观考察说明历史发展之所以然。宋裴子野《宋略》、陈何之元《梁典》皆仿干宝《晋纪》之例设总论，论一代治乱兴衰，探求经验教训。沈约《宋书》诸志多溯及前代。梁武帝敕命编《通史》，书虽不传，用意当亦在观历史之会通。范晔撰《后汉书》，自命精意深旨存在于序或论中，借以“正一代得失”。沈约《宋书》和萧子显《南齐书》取法于范晔，其中史官议论往往切中要害，表现出对历史现象的洞察能力。所谓南人之学“清通简要，得其英华”，也许这就是在史学方面的体现。

三、玄学与宗教

南朝继东晋之后，玄学清谈仍然在士大夫中流行，宋刘义庆的《世说新语》即此种风气下产物。梁范缜根据玄学崇尚自然的思想，运用辨名析理的方式，著《神灭论》以破佛家的因果论，引起一场有名的争论。南朝经学以梁代为盛，对以往经学各派进行综合与取舍，学风比较自由开放。南朝重礼学，反映门阀世族的要求。治经方式上则受佛教讲经影响，流行讲疏、义疏体裁，成为介于义理与训诂之间的经学著作。

佛教方面，宋代僧人道生主张一切众生皆有佛性，人人皆可通过顿悟方式而成佛。陈代印度高僧真谛为鸠摩罗什以后玄奘以前的译经大师，译出《摄大乘论》及《摄大乘论释》，提出统摄一切心理活动的“阿黎耶识”学说，以它为一切事物赖以产生和变化的最后根据，也是精神创造物质学说的理论根据。道教方面，宋代道士陆修静整理道经，总括为“三洞”分类法，成《三洞经书目录》，为后代所遵用。梁陶弘景主张融合道家内丹外丹之说，兼顾养神与养形，并编造出新的神仙系统。南朝的道教思想往往把道教的炼形、佛教的澄神、儒家的养德融为一体，致力于会通佛道两教以至儒家学说。南朝僧人也往往兼通外典，喜作玄学清谈。

四、艺术

随着山水诗的出现，长期以来的以表现人物为主的绘画传统开始转变，山水景色也成为绘画的内容。南朝还有不少以人物画著称的画家，也有人在团扇上画出“咫尺之内而瞻万里之遥”的山水。南齐谢赫撰著了研究绘画理论的《古画品录》，而他所总结的“六法”，已不仅限于人物画，对后世有很大影响。南朝书法也名家辈出，王羲之后裔、由陈入隋的僧人智永所写千字文，是今天能看到的南朝名迹。

五、科技

南朝的科学也颇有成就。宋齐时人祖冲之在世界上第一个把圆周率的准确数值算到小数点后七位数字，即 3.1415926 和 3.1415927 之间。南朝时，历法有所改进，炼钢技术有所提高，在医学和药物学方面，陶弘景作过显著贡献，他的《肘后方》广泛流传，很有影响。

第六章

北朝

一、北魏

北朝之一，继十六国分裂局面之后在中国北部重建统一的封建王朝。鲜卑族拓跋珪所建。历十二帝、二王，共一百四十九年(386~534)。

建国立制 东汉末年鲜卑族的檀石槐政权瓦解后，许多鲜卑及号称鲜卑的部落、氏族在今内蒙古和山西北部一带活动，拓跋部就是其中之一，又称“索头鲜卑”，游牧为生。310年，西晋封拓跋猗卢为代公，314年，进封为代王。338年拓跋什翼犍在繁峙(今山西浑源西南)北即代王位，建立代国。376年，代国为前秦所灭。淝水之战后，拓跋珪于386年重建代国，称王。同年改国号为魏，建元登国，史称北魏，亦称拓跋魏、元魏、后魏。天兴元年(398)，拓跋珪即皇帝位(道武帝)，定都平城(今山西大同东北)。

魏道武帝拓跋珪建国时，拓跋部正处于原始公社组织继续解体，奴隶制还极不成熟的阶段。拓跋珪解散部落组织，使鲜卑部民分土定居，由氏族组织转变为地域组织，从游牧经济转向农业经济。皇始元年(396)，拓跋珪攻占后燕的并州(今山西太原西南)后，始建台省，置百官，封拜公侯将军；中央官尚书郎以下和地方官刺史、太守以下一般都任用儒生。天赐三年(406)下令诸州置三刺史，郡置三太守，县置三令长，其中一人拓跋宗室，其余为非宗室的鲜卑人或汉人。北魏政府面对汉族地区宗族强盛、坞堡甚多的局面，依靠那些宗族主作为统治的支柱，建立了宗主督护之制，由各地宗主来督护地方，负责征收租课和征发兵役徭役，实际上起着地方基层政权的作用。

拓跋珪推行劝课农耕，发展生产的政策。登国九年(394)打败匈奴别部刘库仁和刘卫辰两部，占领五原(今内蒙古包头西北)至祁拓跋珪阳塞(今内蒙古包头东)外以后，在此实行大规模屯田，效果很好。拓跋珪破后燕，于天兴元年强迫后燕境内数十万汉族和其他各族劳动人民迁往平城附近，计口授田，分给他们耕牛农具，发展农业生产，使经济力量不断增强。

前期政治

天赐六年拓跋珪死，子拓跋嗣(明元帝)继位。明元帝在位时对南朝刘宋发动进攻，夺取了黄河以南的司、兗、豫等州的大部分地区。泰常八年(423)，明元帝死，其子拓跋焘(即魏太武帝拓跋焘)继位，他先后灭夏、北燕，于延和元年(439)灭北凉，完成黄河流域的统一，结束了一百多年北方十六国分裂割据的局面，北朝从此开始。太平真君十年(449)，太武帝又亲率大军击败柔然，使其北徙，消除了长期以来对北魏的严重威胁。接着挥师南下，兵锋直抵瓜步(今江苏六合东南)。此时北魏疆域北至大漠，西至今新疆东部，东北至辽河，南至江淮。

北魏建国后，其社会跃入封建制，生产力逐步发展。但在统治方式上，北魏前期仍然保留着浓厚的奴隶制残余，特别是在统一北方以前，继续将战争中掳掠的人口没为奴婢，赏赐给诸王贵族和有战功者，从事农业和手工业的生产劳动。赋税方面，在



推行宗主督护制的地区，平均每户每年的户调是帛二匹，絮二斤，丝一斤，粟二十石，外加地方征收的调外之费帛一匹二丈。且任意增加临时征调，动辄每户要交三十、五十石粟当时官吏没有正式的俸禄，贪污、贿赂、高利贷公行。太武帝统治期间，大将公孙轨到上党（今山西长治北），去时单马执鞭，回来则从车百辆。拓跋统治者推行民族歧视政策。在战争中，被驱迫当兵的各族人民在前冲锋，鲜卑骑兵在后驱逼。十二年，太武帝围攻盱眙（今安徽盱眙东北）时，写信给刘宋守将臧质说，攻城的都不是我鲜卑人，你杀了他们，免得他们将来造反。北魏为了镇压其他民族的反抗，在氐、羌、卢水胡等族聚居的地区设置军镇，严厉统治。魏律规定犯谋反大逆者，亲族男女不论少长全部处死。甚至还在实行原始的车裂法。

北魏前期落后的统治，引起各族人民连绵不断的反抗斗争。其中规模最大的，是太平真君六年九月，杂居在今陕西、山西等地的汉、氐、羌、屠各等族人民在卢水胡人盖吴领导下于杏城（今陕西黄陵西南）爆发的起义。诸少数民族和汉族被压迫人民争相响应，起义军很快发展到十余万人，东起潼关，西至汧陇（今陕西、甘肃交界处）。盖吴派使者要求刘宋出兵声援。一年后，起义军虽被太武帝亲自率军镇压而失败，但各族人民的共同斗争促进了民族的融合。

冯太后、孝文帝改革

为了缓和阶级矛盾，北魏统治者力求限制地方豪强势力，加强中央集权，使鲜卑贵族进一步封建化，并与汉族地主紧密结合，更有效地共同统治各族人民。因此冯太后和魏孝文帝元宏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①首先整顿吏治。延兴二年（472），政府规定，地方牧守治绩好的可以久任，满一年升迁一级；治绩不好的即使就任不久，也要受到处罚，甚至降级。②延兴五年，为改变过去州、郡、县争收租调的混乱局面，政府确定只能由县一级征收，征收时禁止使用大斗、长尺、重秤。③太和八年（484）颁布俸禄制，申明俸禄以外贪赃满一匹绢布的处死。次年颁行的均田令中，又规定地方守宰可以按官职高低给一定数量的俸田。所授公田不准买卖，离职时移交下任。④九月十月，颁布了均田令，对不同性别的成年百姓和奴婢、耕牛都作了详尽的受田规定。授田有露田、桑田之别。露田种植谷物，不得买卖，七十岁时交还国家，桑田种植桑、榆、枣树，不须交还国家，可以出卖多余的部分，买进不足的部分。还授土地时对老少残疾鳏寡都给予适当的照顾。⑤九年或十年初，以三长制取代宗主督护制，采用邻、里、党的乡官组织，抑制地方豪强荫庇大量户口。⑥十年，孝文帝对租调制度也进行了相应的改革。新租调规定以一夫一妇为征收单位，每年交纳帛一匹，粟二石。十五岁以上的未婚男女，从事耕织的奴婢每八人，耕牛每二十头的租调，分别相当于一夫一妇的数量。⑦十八年，孝文帝排除穆泰、元丕及太子恂等鲜卑旧贵族和保守势力的反对，把都城从平城迁至洛阳。⑧孝文帝改革鲜卑旧俗，主要是禁着胡服，改穿汉人服装；朝廷上禁鲜卑语，改说汉语；规定鲜卑贵族在洛阳死后，不得归葬平城，并改他们的籍贯为河南洛阳，改鲜卑姓为汉姓；鲜卑贵族门阀化，提倡他们与汉族高门通婚。⑨太和中，议定百官秩品，分九品，每品又分正、从。从品为北魏之首创。十九年，又按照家世、官爵等标准，将代北以来的鲜卑贵族定为姓、族，姓为高，族次之，其中穆、陆、贺、刘、楼、于、嵇、尉八姓，“皆太祖已降，勋著当世，位尽王公，灼然可知者，且下司州、吏部，勿充猥言，一同四姓。”所谓四姓，一说为中原汉族高门崔、卢、李、郑，一说为汉族甲、乙、丙、丁四种郡姓，后者似为确。班定姓族，使鲜卑贵族与汉士族得以进一步结合。

社会经济的发展

在北魏王朝一个半世纪的历史发展过程中，社会生产力逐步得到恢复和发展，中国北方自西晋永嘉之乱(310)以后，经过十六国时期的战争破坏，百姓死于兵革，毙于饥馑，幸存的人口不足50%。中原地区一派凋敝景象。北魏统一北方后，经过各族人民长期的辛勤劳动和共同斗争，生产关系得到了调整，生产有明显的发展。特别是孝文帝改革后，自耕农民显著增加，孝明帝正光以前，全国户数已达五百余万，比西晋太康年间增加一倍多。农业、手工业都有显著的发展。《洛阳伽蓝记》称北魏后期百姓殷富，年登俗乐，衣食粗得保障。在手工业方面，北魏后期炼钢技术有新的成就，相州牵口冶(在今河南安阳)制成锐利的钢刀。商业也逐渐活跃起来，太和以前，北方商业几乎处于停顿状态，钱货无所周流。孝文帝时，元淑为河东太守，当地许多百姓弃农经商。随着商业的发展，货币恢复流通，太和十九年，又重新铸造“太和五铢”钱，规定此钱在京师及全国诸州镇都可通行。宣武帝时，洛阳的商业相当繁荣，成为国际性的商业大城市。

北魏的衰亡

随着生产的发展和鲜卑贵族汉化的加深，北魏统治者日趋腐化，吏治逐步败坏。高阳王元雍富兼山海，其住宅、园囿像皇宫一样豪华，僮仆多达六千，妓女五百，一餐费数万钱。他与河间王元琛斗富，奢侈豪华程度超过西晋的石崇、王恺。被称为饿虎将军的元晖作吏部尚书时，卖官鬻职都有定价，人们称吏部为卖官的市场，称这些官吏为白昼的劫贼。地方州郡的刺史、太守也聚敛无已。他们征收租调时，恢复长尺、大斗、重秤。繁重的兵役和徭役使大批农民家破人亡。破产农民纷纷投靠豪强，重新沦为依附农民，或逃避赋役，入寺为僧尼。

北魏控制的编户日益减少，影响了政府的收入。北魏统治者除加重剥削未逃亡的农民外，多次检括逃户，搜捕逃亡的农民。因而引起农民的反抗。延昌四年(515)冀州僧人法庆领导的大乘教起义，公开宣称“新佛出世，除去旧魔”。北魏政府动员了十万军队才镇压下去。

北魏初年，为了阻止柔然南下的威胁，东起赤城(今属河北)，西至五原修筑长城，在沿边要害处设置军事据点，即沃野等六镇。六镇镇将由鲜卑贵族担任，镇兵多是拓跋族成员或中原的强宗子弟。他们被视为“国之肺腑”，享有特殊地位。但迁都洛阳后，北方防务逐渐不被重视，镇将地位大大下降，被排斥在“清流”之外，升迁困难。因而他们对北魏政府严重不满，镇兵的地位更是日趋低贱，与谪配的罪犯和俘虏为伍，受到镇将、豪强残酷的奴役和剥削，名为府户。镇兵对镇将、豪强和北魏政府怀有强烈的阶级仇恨。加之塞外的柔然不时进扰掠夺，也加深了士卒生活的困难。正光四年(523)，终于爆发了六镇起义。关陇、河北等地各族人民也陆续起义。激烈的阶级斗争使北魏政权摇摇欲坠。边镇豪强集团利用当时的混乱局面，各自发展势力。肆州秀容(山西朔县北)的尔朱荣，聚集了北镇豪强和流民，势力发展最快。武泰元年(528)，胡太后毒死孝明帝，自居摄政，尔朱荣以给孝明帝报仇为借口，进军洛阳，在河阴将胡太后及大臣两千余人杀死，控制朝政。此后，内乱不止。永熙三年(534)，北魏分裂成由高欢控制的东魏和宇文泰掌握的西魏。

科技文化的发展

北魏时期，科学文化取得了新的成就。北魏末年贾思勰所著《齐民要术》，是中国现存最古、最完整的农书，包括农艺、园艺、林木、畜牧、养鱼和农产品加工等许多方